



## 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城股份”或“公司”)于2012年10月29日接到控股股东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城集团”或“控股股东”)的通知，宋城集团于近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了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情况

1、增持人：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增持目的：基于对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3、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进行。

4、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2012年10月26—29日，公司控股股东宋城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增持公司600,000股股票，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11%。

上述增持前，宋城集团持有公司192,39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4.70%。上述增持后，宋城集团累计持有公司192,99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34.81%。

5、宋城集团的上述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 二、后续增持计划

根据本次增持计划，宋城集团拟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以不超过每股17.00



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元的价格增持公司股份，投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424.8 万元，累计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 1% 的股份（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

三、宋城集团承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其它说明：

公司将对宋城集团承诺履行情况及其持有公司股份情况予以密切关注，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宋城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